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实达集团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进行了核查。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73 号）核准，公司向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展置业”）和天风证券天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天利 2 号”）非公开发行 151,706,699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 7.9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2016 年 4 月 25 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16]D-002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昂展置业、天利 2 号缴纳的出资款 12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7,972 万元。公司对上述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分别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项目建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资金额及截至目前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截至目前累计投入金额	可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余额
1	支付前次重组现金对价	81,200	81,200	-
2	通讯终端生产线扩充项目	2,927	-	2,927
3	SMT 贴片线体扩产项目	8,530	-	8,530
4	通讯终端生产线升级自动化项目	4,115	498.9	3,616.1
5	聚合物锂离子电池芯投资项目	16,400	-	14,372
6	华东研发基地项目	6,828	-	6,828
合计		120,000	81,698.9	36,273.1

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7,972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1,698.9 万元，账面利息收入 242.46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6,543.57 万元（其中其他发行费用 28 万元已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三）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本次拟将原募投项目“华东研发基地项目”变更为“新一代移动终端产品研发项目”及“移动终端双摄及多摄系统研发项目”。其中，新一代移动终端产品研发项目投资金额为 5,000 万元，移动终端双摄及多摄系统研发项目投资金额为 1,828 万元。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及实际投资情况

经 2015 年 8 月公司第八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和 2015 年 9 月公司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6,828 万元用于华东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深圳兴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对华东研发基地项目进行投资。

（二）本次变更的具体原因

在设计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时，深圳兴飞拟在华东投资新设研发中心，主要基于当时深圳兴飞发展规划及业务布局考虑。随着深圳兴飞的战略调整及业务发展，经慎重考虑，拟对华东研发基地项目进行变更，主要原因如下：

1、2016年4月起，深圳兴飞开始筹划收购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拓宇”）股权事项。东方拓宇专注于移动通讯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和设计，积累了丰富的移动通讯智能终端产品研发经验。通过该项交易，深圳兴飞将可借助东方拓宇在研发设计领域积累的经验，进一步增强自身的研发实力，提升现有移动通讯智能终端 ODM 业务的综合竞争力。而深圳兴飞投资建设“华东研发基地项目”的主要目的亦为提升其研发能力，随着收购东方拓宇事项的不断推进，华东研发基地项目推进进度放缓，深圳兴飞拟结合收购进程，与东方拓宇探讨如何共享研发体系，实现整体利益最大化。

2、2016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兴飞收购东方拓宇 100%股权的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兴飞收购东方拓宇 100%股权的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议案。2016年9月26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兴飞收购东方拓宇 100%股权的相关议案。

2016年9月26日，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6]第 272 号），决定对深圳兴飞收购东方拓宇 100%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从通知出具之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2016年10月1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出具《变更（备案）通知书》（[2016]第 84854241 号），东方拓宇 100%股权过户至深圳兴飞名下的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东方拓宇成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

3、东方拓宇 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深圳兴飞与东方拓宇开始进行业务整合，拟充分发挥东方拓宇在研发设计领域的优势，逐步将双方的智能终端业务研发职能主要交与东方拓宇负责。

综上，鉴于东方拓宇 100%股权收购已经完成，根据双方业务整合需要，本次拟将原计划由深圳兴飞负责实施的华东研发中心项目进行变更，变更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东方拓宇的新一代移动终端产品研发项目，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深圳兴飞的移动终端双摄及多摄系统研发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新一代移动终端设备研发项目

2016 年，东方拓宇合作开发的全球首款 VR 手机实现量产发货，引起市场高度关注；东方拓宇合作开发的智能物流手持终端也顺利实现交付，开拓了新的发展方向。基于长期的市场判断及研发经验，东方拓宇将 VR 手机、投影手机、物流终端、智慧城市、卫星通讯手机定位为未来重点拓展领域，计划在 2017 年开始进行上述细分领域的差异化布局，为此，东方拓宇拟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借助公司资金支持，研发开拓以上述产品为代表的新一代移动终端产品。

该项目拟由东方拓宇作为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实施进度预计为 2017 年 2 月至 2018 年 12 月；预计投资总额 5,000 万元，其中：模具费用 1,000 万元，研发材料费用 1,000 万元，研发人员引进费用 2,500 万元，测试费及培训费用 500 万元。

（二）移动终端双摄及多摄系统研发项目

2016 年下半年，苹果公司率先推出的新一代产品主打后置双摄像头拍照功能，成为当今高端手机的代表。深圳兴飞基于对当前智能手机市场前景及客户需求的判断，计划在 2017 至 2018 年，重点推进基于双摄像头及多摄像头技术的 4G 智能终端项目，以“高清大屏+双摄像头/多摄像头”的潮流拍照体验为突出卖点，作为公司的战略产品储备。较苹果等高端产品而言，此类产品性价比优势明显，目标市场定位于北美、欧非拉以及亚太地区公开市场的品牌运营商和优质渠道商。

该项目拟由深圳兴飞作为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及惠州市，实施进度预计为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预计投资总额 1,828 万元，其中：

模具费用 600 万元，研发材料费用 234 万元，研发人员引进费用 525 万元，测试费用 350 万元，培训费用 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 万元。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1、新一代 VR 手机：基于全新一代超薄鱼眼模组，手机形态可以做得更加轻薄，给用户带来全新的震撼体验，是 VR 手机从发烧友市场走向普通消费者的全新一代产品，市场预测销量更大，有望为公司带来可观的商业回报。

2、新一代物流终端：对现有产品进行全新升级，实现全网通，增加专业扫码模组，满足更广泛的物流市场需求，同时拥有更年轻时尚的外观，对于拓展更广的“四通一达”物流巨头客户，提供了更强大的产品支撑力。

3、新一代超薄投影手机：针对更年轻的 90 及 00 后年轻消费者群体，机身超薄便携，对于投影内容分享有更强烈需求，可以预计产品的销量会有更大提升。

4、智慧城市终端产品：依托在 VR 硬件的积累，通过云端应用实现 VR 看房交易的城市应用，解决城市的住房供需矛盾，对公司在新领域的产品积累开拓有重要意义。

5、卫星通讯手机：具有很强的研发技术壁垒，产品的研发对公司的技术水平提升有重大意义，同时产品的单价高，产品利润率巨大，对于高端客户以及军工客户的开拓有着更广阔的前景。

6、双摄像头及多摄像头手机：随着苹果推出后置双摄像头产品，未来此项配置将成为中高端手机的标准配置，深圳兴飞凭借其在手机产业链的整合优势，将能够在技术实现的同时，最大化控制成本，快速抢占市场先机。

（二）新项目的风险提示

1、行业风险：移动通讯智能终端行业的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目前，我国 OEM、ODM 厂商众多，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经过多年发展，深圳兴飞和东方拓

宇具有出色的整机设计能力、高效的生产能力及低成本控制能力，并以此成为国内外诸多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品牌商的主要供应商。若未来移动通讯智能终端行业格局或者业务模式发生较大变化，将导致参与其中的企业面临一定风险。

2、技术及生产风险：上述项目均属于开发类项目，在后续研发及量产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导致产品无法达到预期设定的目标；或者由于企业的产品设计能力、成本管控能力等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可能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风险：市场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销售量与预测值发生偏离；二是产品上市计划延误导致市场窗口缩小，销量下降；三是产品质量售后端的表现不佳影响客户提货信心，这三种风险因素将对上述研发项目是否能最终获得市场认可并为公司带来预期收入及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五、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符合当前的市场环境，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变更计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且出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的规划而做出的。该等变更调整切合公司主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从而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该调整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紧扣公司主业和公司稳健发展，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资金使用计划的意见

1、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作出，上述调整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天风证券同意实达集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计划。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